

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5 年度单位决算

2026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

第一部分 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研究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提出总量平衡、发展速度和结构调整的调控目标及政策，做好社会总需求和社会总供给等重要经济总量的平衡和重大比例关系的协调工作。

（二）研究提出我市贯彻国家财政金融政策的建议，以及运用投资、财政、信贷、价格、国外贷款、国家储备等重要经济手段调控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政策建议。

（三）研究提出我市高技术产业发展战略，研究企业技术进步的政策措施，推动技术创新；研究并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有关重大问题，衔接农村专项规划和政策；综合分析财政、金融、产业、价格政策的执行效果；研究提出地方投融资政策；编制全市企业债券发行计划。

（四）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提出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议，指导和推进经济体制改革。

（五）提出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规划重大项目和生产力的布局；研究提出投资和建设领域重大政策；综合编制全市财

政预算内固定资产年度投资计划，安排财政建设性资金、政府性各种专项建设基金；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指导和监督政策性贷款的使用方向；安排政府拨款建设项目以及重大外资项目、境外投资项目；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安排市重点建设项目计划，按照分工实施对重点项目的管理，组织和管理重大项目稽察特派员工作；负责协调和指导招标投标工作，依法对重点建设工程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六）研究分析市内外市场供求状况，负责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编制重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总量计划，监督计划执行情况，研究提出重要商品的储备建议；组织制定全市服务业发展规划和重点区域性批发市场、重点要素市场发展规划，指导全市市场体系建立；提出现代物流业发展的战略和规划。

（七）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提出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研究拟订资源节约综合利用规划，参与编制生态建设规划，提出资源节约综合利用的政策，协调生态建设和资源节约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组织协调环保产业工作。

（八）研究分析区域经济和城镇化发展情况，编制区域经济发展规划；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措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扶助贫困地区经济开发计划和以工代赈计划；组织、协调、处理对口支援库区工作。

（九）研究提出全市社会事业发展战略及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的重大问题，负责教育、文化、卫生等社会事业以及国防建设

与国民经济发展的衔接平衡，制定全市社会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协调就业、收入分配和社会保障的重大问题，组织、协调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十）研究多种所有制经济的状况，提出优化所有制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的建议，促进各种所有制企业公平竞争和共同发展；研究提出促进非国有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十一）研究提出利用外资的发展战略、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和政策；编制利用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国外政府贷款和商业贷款计划，负责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

（十二）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淮南市发改委 2025 年度决算包括：单位本级决算和单位所属事业单位决算，与预算比较，无变化。

纳入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共 2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	淮南市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项目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门 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总计 4735.70 万元 (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4735.70 万元 (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4 年相比, 收、支总计各增加 406.09 万元, 增长 9.38%, 主要原因是增加基本支出及部分省级项目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4718.9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4718.90 万元, 占 100%; 事业收入 0 万元, 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4721.67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668.27 万元, 占 35.33%; 项目支出 3053.40 万元, 占 64.67%; 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718.90 万元 (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支出总计 4718.90 万元 (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4 年相比, 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09.01 万

元，增加 9.49%，主要原因是增加基本支出及部分省级项目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18.90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24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68.21 万元，增长 13.69%。主要原因是增加基本支出及部分省级项目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82.9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119.57 万元，占 45.26%；科学技术（类）支出 579.80 万元，占 12.3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459.32 万元，占 9.81%；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68.21 万元，占 1.46%；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13.93 万元，占 0.3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出 1249 万元，占 26.67%；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93.08 万元，占 4.12%。（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71.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82.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7.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类经费追加一次性奖励、抚恤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二是追加部分省级奖补资金。其中：基本支出 1668.27 万元，占 35.62%；项目支出 3014.63 万元，

占 64.38%。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37.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7.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7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在职人员一次性奖励及工资调整造成人员经费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3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及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严格经费支出的要求，压减部分经费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战略规划与实施（项）。年初预算为 1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8.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部分省级资金。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社会事业发展规划（项）。年初预算为 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及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严格经费支出的要求，压减部分经费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05.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及

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严格经费支出的要求，压减部分经费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6.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5.7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工作津贴及年度考核奖。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6.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0.3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部分省级奖补资金。

8.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其他基础研究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9.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企业奖补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 2024 年度淮南市“双招双引”推动高质量发展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奖项。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78.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在职转退休的人员增加。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8.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在职转退休人员增加。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4.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4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5 年当年在职转退休人员的增加，退休时须坐实职业年金，因此对此缺口部分进行了追加。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7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在职及退休人员去世造成。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5.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下达功能科目错误造成。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29.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下达功能科目错误造成。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30.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54.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下达功能科目错误造成。

17.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环保局调整指标到我单位，支付部分业务经费。

18.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 2024 年结转项目经费。

1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省级奖补资金。

2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省级奖补资金。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沉陷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 81.70 万元，支出决算 93.06 万元，完成预算 113.9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安排了在职人员年度考

核奖配套公积金。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年初预算数 64.32 万元，支出决算 65.02 万元，完成预算 101.88%，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新进人员的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68.2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23.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03.12 万元、津贴补贴 174.08 万元、奖金 288.36 万元、绩效工资 4.8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1.2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80.1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3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2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 万元、住房公积金 93.0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7 万元、退休费 30.96 万元、抚恤金 57.71 万元、生活补助 189.05 万元、医疗费补助 16.60 万元、奖励金 0.4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 万元；公用经费 145.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63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差旅费 0.3 万元、培训费 1.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77 万元、工会经费 39.09 万元、福利费 7.9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5.7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8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36 万元，
本年收入 36 万元，本年支出 3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下达时调整了功能科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5.42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2.63 万元，增长 1.72%，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进人员增加相应的定额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84.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77.5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7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8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淮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025 年度纳入单位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13 个项目，涉及资金 828.37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各项目较好的完成了目标任务，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组织对“淮南市 2024 年重点企业“一企一策”节能减煤降碳诊断项目”、“采煤沉陷区综合事务管理办公工作经费”、“淮南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提升及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经费”、“民生办暖民心工作经费”、“价格监管、调控专项经费”、“淮南市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对口支援三峡库区资金”、“重大项目前期及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资金”、“淮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等 1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828.37 万元。以上项目由我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根据工作实际，项目执行情况良好，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组织对 2025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共涉及资金 4721.67 万元。评价结果显示，淮南发展和改

革委员会支出管理规范整体较好。从制定的绩效目标、经费的保障及预算执行效果来看，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科学测算资金需求、严格规范资金使用，在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绩效指标方面均实际完成的较好，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2）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委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民生办暖民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民生办暖民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完成 2025 年度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下达的 30 项民生实事目标任务。二项目支出合规性，经费支出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三是资金拨付及时；四是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或提升程度；五是对党委政府重大决策支撑的影响程度；六是环保补贴类项目对美化环境、保护资源的改善或影响程度；七是持续改善民生及就业；八是受益对象满意度 $\geq 95\%$ 。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情况还需加强统筹协调沟通，预估的绩效指标和实际完成值存在一定差异，部分任务未按照计划开展，预算执行进度未达预期，以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见到实效。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申报主体绩效意识，改善申报质量，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二是强化项目执行监督管理，争取项目

按计划执行。

民生办暖民心工作经费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